

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止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页
3、合并利润表	5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6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7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3—60 页





审计报告

[2024]京会兴专字第 00840032 号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云雅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云雅创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云雅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云雅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云雅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云雅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云雅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云雅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





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云雅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云雅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254,707.05	282,444.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二）	118,484.48	92,824.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三）	2,450,000.00	3,15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四）	42,917,890.37	42,769,265.68
流动资产合计		47,741,081.90	46,294,534.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五）	125,797,598.06	129,534,910.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六）	155,116,388.05	157,280,802.77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七）	329,879,077.35	334,482,04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八）	38,779,097.02	39,320,20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9,572,160.48	660,617,954.84
资产总计		697,313,242.38	706,912,489.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公司负责人：

程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楠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	16,517,342.32	42,601,984.67
预收款项	五、（十一）	43,495,907.28	45,868,411.32
合同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二）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三）	43,500,021.00	2,481,021.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四）	113,686,384.19	73,711,975.1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17,199,654.79	164,663,392.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十五）	158,168,051.85	162,876,999.19
长期应付款	五、（十六）	253,387,403.22	303,644,716.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八）	38,779,097.02	39,320,200.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334,552.09	505,841,916.55
负债合计		667,534,206.88	670,505,308.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七）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八）		10,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九）	-60,220,964.50	-63,592,81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79,035.50	36,407,181.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79,035.50	36,407,181.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7,313,242.38	706,912,489.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公司负责人：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楠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482.80	273,676.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4,570,648.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824.48	92,824.48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1,307,100.01	15,548,115.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742,472.41	24,707,250.04
流动资产合计		41,425,528.10	40,621,866.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095,280.23	65,079,983.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562,892.70	78,645,165.62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4,660,853.04	166,958,44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90,723.18	19,661,29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709,749.15	330,344,887.36
资产总计		366,135,277.25	370,966,754.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27,976.90	13,954,058.86
预收款项		21,747,953.64	22,934,205.6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21,950,000.00	48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846,478.41	47,262,576.99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672,408.95	84,630,84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065,223.79	81,460,632.26
长期应付款		115,982,385.61	138,520,618.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90,723.18	19,661,29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438,332.58	239,642,541.77
负债合计		332,110,741.53	324,273,383.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5,975,464.28	-43,306,629.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024,535.72	46,693,37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6,135,277.25	370,966,754.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壹云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422,393.71	85,716,340.5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	34,422,393.71	85,716,340.50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350,539.34	111,044,873.1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	22,760,453.08	80,571,854.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一)	105,266.95	179,784.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二)	59,952.47	960,406.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三)	7,424,866.84	29,332,828.34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二十三)	7,425,112.98	29,336,201.43
利息收入	五、(二十三)	778.46	5,030.3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四)	-700,000.00	-175,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1,854.37	-25,503,532.6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五)		10,496.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71,854.37	-25,514,029.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1,854.37	-25,514,029.3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1,854.37	-25,514,029.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1,854.37	-25,514,029.3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71,854.37	-25,514,029.3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1,854.37	-25,514,029.3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800,129.16 元，2023年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157,264.98 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项目。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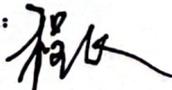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二、（三）	10,746,898.26	22,930,932.62
减：营业成本	十二、（三）	9,077,912.84	31,231,078.56
税金及附加		45,581.75	98,013.1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5,330.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701,678.46	14,620,850.82
其中：利息费用		3,701,875.16	14,622,505.89
利息收入		482.85	2,711.9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0,560.44	-87,5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8,835.23	-23,351,840.4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923.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8,835.23	-23,356,764.3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8,835.23	-23,356,764.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8,835.23	-23,356,764.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68,835.23	-23,356,764.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08,346.80	64,691,814.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六）	778.46	485,03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9,125.26	65,176,845.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09,208.72	34,288,539.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5,39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266.95	179,78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六）	567,243.85	914,64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81,719.52	35,468,36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2,594.26	29,708,477.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8,706,29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0,000.00	8,706,29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000.00	-8,706,29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六）	36,6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六）	23,755,143.46	24,842,435.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55,143.46	24,842,43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4,856.54	-24,842,43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二十七）	1,972,262.28	-3,840,25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二十七）	282,444.77	4,122,70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二十七）	2,254,707.05	282,444.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公司负责人：

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4,173.40	32,345,907.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85	482,71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4,656.25	32,828,61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59,145.98	5,824,535.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6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581.75	98,01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3,398.48	172,09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8,126.21	6,131,10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3,469.96	26,697,513.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8,526,61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00,000.00	8,526,61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0,000.00	-8,526,61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5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7,723.95	18,719,09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7,723.95	18,719,09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2,276.05	-18,719,09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806.09	-548,19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676.71	821,87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482.80	273,676.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3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	-	-63,592,818.87	-	36,407,181.13	-	36,407,181.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	-	-63,592,818.87	-	36,407,181.13	-	36,407,181.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0,000,000.00	-	-	-	-	-	3,371,854.37	-	-6,628,145.63	-	-6,628,14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1,854.37		3,371,854.37		3,371,85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	-	-							-60,220,964.50	-	29,779,035.50	-	29,779,035.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9,949,864.73		70,050,135.27	70,050,13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000,000.00						-18,128,924.84		-8,128,924.8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0,000,000.00						-38,078,789.57		61,921,210.43	61,921,21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14,029.30		-25,514,029.30	-25,514,02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14,029.30		-25,514,029.30	-25,514,02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0,000,000.00						-63,592,818.87		36,407,181.13	36,407,18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雅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3月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	-	-	-	-	-	-	-	-43,306,629.05	-	46,693,37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	-	-	-	-	-	-	-	-43,306,629.05	-	46,693,37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2,668,835.23	-	-12,668,835.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8,835.23		-2,668,83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	-	-	-	-	-	-	-	-55,975,464.28	-	34,024,535.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金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9,949,864.73		70,050,13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	-	-	-	-	-	-	-	-19,949,864.73	-	70,050,135.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3,356,764.32	-	-23,356,764.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356,764.32		-23,356,764.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	-	-	-	-	-	-	-	-43,306,629.05	-	46,693,370.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北京市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21年3月18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1MA02113P0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程飞，注册资本：9,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73号1幢1层A413(集群注册)。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包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

(二) 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

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

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末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之外，或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之外，或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 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 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 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 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 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 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 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 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 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 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00	7.92-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十四）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1. 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

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中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后续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 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

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公司提供机柜租赁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实际提供服务的种类、数量

及合同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收入。

（二十一）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适用财会【2022】13号的租金减让

对于适用财会【2022】13号规定情形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1)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2)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4.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十四）”和“附注三、（十九）”。

(4)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6) 适用财会【2022】13 号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财会【2022】13 号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

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适用财会【2022】13 号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财会【2022】13 号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对于采用财会【2022】13 号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二十四)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1,484,615.41	41,484,61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1,484,615.41	41,484,615.41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	9
	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包括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54,707.05	282,444.77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2,254,707.05	282,444.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660.00	21.66	92,824.48	100.00
1-2 年	92,824.48	78.34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18,484.48	100.00	92,824.48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824.48	78.34	2023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北京瑞利卡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60.00	16.17	2024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	5.49	2024 年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18,484.48	100.00		-

(三)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50,000.00	3,150,000.00
合计	2,450,000.00	3,15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3,500,000.00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至 3 年	3,50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500,000.00	3,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050,000.00	350,000.00
合计	2,450,000.00	3,150,0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500,000.00	3,500,000.00
小计	3,500,000.00	3,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050,000.00	350,000.00
合计	2,450,000.00	3,15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500,000.00	100.00	1,050,000.00	30.00	2,45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3,500,000.00	100.00	1,050,000.00	30.00	2,450,000.00
合计	3,500,000.00	100.00	1,050,000.00		2,450,000.00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500,000.00	100.00	350,000.00	10.00	3,15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3,500,000.00	100.00	350,000.00	10.00	3,150,000.00
合计	3,500,000.00	100.00	350,000.00		3,150,000.00

② 2024 年 3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关联方组合：					--
小计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0	1,050,000.00	2,450,000.00	30.00	--
账龄组合：	3,500,000.00	1,050,000.00	2,450,000.00	30.00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
小计	3,500,000.00	1,050,000.00	2,450,000.00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小计					--
合计	3,500,000.00	1,050,000.00	2,450,000.00		--

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关联方组合：					--
小计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0	350,000.00	3,150,000.00	10.00	--
账龄组合：	3,500,000.00	350,000.00	3,150,000.00	10.00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
小计	3,500,000.00	350,000.00	3,150,000.00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小计					--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	3,150,000.00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0,000.00		35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0,000.00		70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收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1,050,000.00		1,05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 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 额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 保证金	3,500,000.00	2-3 年	100.00	1,050,000.00
合计	-	3,500,000.00	-		1,050,000.00

(四)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及留抵增值税等	42,917,890.37	42,769,265.68
合计	42,917,890.37	42,769,265.68

(五)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125,797,598.06	129,534,910.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5,797,598.06	129,534,910.13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2024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4,197,782.03	30,286,376.29	144,484,158.3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114,197,782.03	30,286,376.29	144,484,158.32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058,606.98	5,890,641.21	14,949,248.19
2.本期增加金额	2,264,651.77	1,472,660.30	3,737,312.07
(1) 计提	2,264,651.77	1,472,660.30	3,737,312.0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11,323,258.75	7,363,301.51	18,686,560.26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2,874,523.28	22,923,074.78	125,797,598.06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5,139,175.05	24,395,735.08	129,534,910.1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4,197,782.03	30,286,376.29	144,484,158.3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4,197,782.03	30,286,376.29	144,484,158.32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058,606.98	5,890,641.21	14,949,248.19
(1) 计提	9,058,606.98	5,890,641.21	14,949,248.19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058,606.98	5,890,641.21	14,949,248.19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5,139,175.05	24,395,735.08	129,534,910.13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4,197,782.03	30,286,376.29	144,484,158.32

(六) 使用权资产

2024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153,177.37	173,153,177.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合同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173,153,177.37	173,153,177.37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872,374.60	15,872,374.60
2.本期增加金额	2,164,414.72	2,164,414.72
(1) 计提	2,164,414.72	2,164,414.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18,036,789.32	18,036,789.32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5,116,388.05	155,116,388.05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7,280,802.77	157,280,802.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153,177.37	173,153,177.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合同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153,177.37	173,153,177.37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14,715.73	7,214,715.73
2.本期增加金额	8,657,658.87	8,657,658.87
(1) 计提	8,657,658.87	8,657,658.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872,374.60	15,872,374.60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7,280,802.77	157,280,802.77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5,938,461.64	165,938,461.64

注：2021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达洋”或“子公司”）与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用于工业互联网及大数据中心使用，房屋坐落于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燕东路北，总占地面积 33333.39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

（七）长期待摊费用

2024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外电源费用	74,782,608.46		1,029,118.47		73,753,489.99
工程款	259,699,432.78		3,573,845.42		256,125,587.36
合计	334,482,041.24		4,602,963.89		329,879,077.3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外电源费用	78,899,082.34		4,116,473.88		74,782,608.46
工程款	273,994,814.39		14,295,381.61		259,699,432.78
合计	352,893,896.73		18,411,855.49		334,482,041.24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55,116,388.05	38,779,097.02	157,280,802.77	39,320,200.70
合计	155,116,388.05	38,779,097.02	157,280,802.77	39,320,200.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55,116,388.05	38,779,097.02	157,280,802.77	39,320,200.70
合计	155,116,388.05	38,779,097.02	157,280,802.77	39,320,200.70

注：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不确定未来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去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在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限额内确认租赁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金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44,484,158.32	125,797,598.06	抵押	融资租赁、保理抵押
应收账款(注)			质押	融资租赁、保理质押
合计	144,484,158.32	125,797,598.06	-	-

注：本公司及子公司将 5G 物联网、工业互联网项目的机柜租金收益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用于融资租赁及保理。

(十)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工程款	6,495,628.17	34,963,707.84
应付采购款	10,021,714.15	7,638,276.83
合计	16,517,342.32	42,601,984.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科诺信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00	未结算
北京慧云工程有限公司	4,024,260.32	未结算
合计	9,424,260.32	/

(十一) 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预收租金	31,633,387.12	33,215,056.48
预收租赁意向金	11,862,520.16	12,653,354.84
合计	43,495,907.28	45,868,411.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森华易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3,495,907.28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43,495,907.28	/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280.36	28,280.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119.50	57,119.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5,399.86	85,399.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7,480.36	27,480.3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4,847.42	24,847.42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456.95	456.95	
生育保险费		2,175.99	2,175.99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0.00	8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8,280.36	28,280.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834.72	54,834.72	
2、失业保险费		2,284.78	2,284.7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7,119.50	57,119.50	

(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500,021.00	2,481,021.00
合计	43,500,021.00	2,481,021.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注）	38,600,000.00	2,000,000.00
往来款		480,000.00
股权转让款	4,900,000.00	
其他	21.00	1,021.00
合计	43,500,021.00	2,481,021.00

注：2024 年 3 月 25 日本公司与北京慧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用于资金周转，借款金额 22,500,000.00 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止，双方约定自借款人收到第一笔借款日起，三个月内还清本金免息，借款年利率 3.5%，自 2024 年 6 月 25 日起息，还款方式为一次性归还本金及利息。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借款 17,050,000.00 元，未偿还。

2024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子公司与北京慧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用于资金周转，借款金额 18,350,000.00 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24 年 3 月 22 日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止，双方约定自借款人收到第一笔借款日起，三个月内还清本金免息，借款年利率 3.5%，自 2024 年 6 月 22 日起息，还款方式为一次性归还本金及利息。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已收到借款 14,550,000.00 元，未偿还。

2022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子公司与李博辰签订借款合同用于资金周转，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22 年 3 月 9 日至 2023 年 3 月 8 日，双方约定无利息，还款方式为一次性归还本金；2023 年 3 月 9 日双方签订展期协议，展期期限 2 年，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至 2025 年 3 月 8 日。2022 年 3 月子公司已收到借款 2,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未偿还。

2024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子公司与李博辰签订借款合同用于资金周转，借款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24 年 2 月 3 日至 2025 年 2 月 3 日，双方约定无利息，还款方式为一次性归还本金。2024 年 2 月子公司已收到借款 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未偿还。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博辰	2,000,000.00	协议尚未到期
合计	2,000,000.00	/

(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3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9,578,019.58	70,062,925.6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08,364.61	3,649,049.49
合计	113,686,384.19	73,711,975.10

(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租赁付款额	243,874,267.31	250,013,421.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1,597,850.85	83,487,372.8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08,364.61	3,649,049.49
合计	158,168,051.85	162,876,999.19

(十六) 长期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3,387,403.22	303,644,716.6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53,387,403.22	303,644,716.66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2,304,067.49	198,347,566.96
应付保理款	212,096,303.16	222,330,614.1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1,434,947.85	46,970,538.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9,578,019.58	70,062,925.61
合计	253,387,403.22	303,644,716.66

(十七) 实收资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900,000.00			89,900,000.00
杨灵雅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资本溢价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金马达洋 1 家子公司，追溯调增 2023 年期初资本公积 10,000,000.00 元，本期支付对价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0,000,000.00 元。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3,592,818.87	-19,949,864.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128,924.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3,592,818.87	-38,078,789.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71,854.37	-25,514,029.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220,964.50	-63,592,818.87

(二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4,422,393.71	22,760,453.08	85,716,340.50	80,571,854.23
其他业务				
合计	34,422,393.71	22,760,453.08	85,716,340.50	80,571,854.23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4 年 1-3 月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24,969,886.35	47,906,311.06
租赁收入	9,452,507.36	37,810,029.44
合计	34,422,393.71	85,716,340.50

2.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业务类型		
其中：机柜租赁服务	24,969,886.35	47,906,311.0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4,969,886.35	47,906,311.06
合计	24,969,886.35	47,906,311.06

(二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印花税	105,266.95	68,702.15
环境保护税		111,082.04
合计	105,266.95	179,784.19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51,061.53	413,951.40
办公费	8,890.94	250,397.76
中介及服务费用		295,265.13
其他		792.08
合计	59,952.47	960,406.37

(二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利息费用	7,425,112.98	29,336,201.4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889,521.96	7,668,496.42
保理利息费用	3,149,338.69	12,238,161.39
融资租赁利息费用	2,386,252.33	9,429,543.62
减：利息收入	778.46	5,030.38
银行手续费	532.32	1,657.29
其他		
合计	7,424,866.84	29,332,828.34

(二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0,000.00	-175,000.00
合计	-700,000.00	-175,000.00

(二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		10,496.67	
合计		10,496.67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收入	778.46	5,030.38
往来款		480,000.00
合计	778.46	485,030.3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付现费用	87,243.85	904,147.31
往来款	48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10,496.67
合计	567,243.85	914,643.98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6,600,000.00	
合计	36,600,000.00	

(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17,063,465.41	12,595,748.14
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6,691,678.05	12,246,687.50
合计	23,755,143.46	24,842,435.64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24 年 1-3 月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71,854.37	-25,514,029.3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700,000.00	175,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	3,737,312.07	14,949,248.19

补充资料	2024 年 1-3 月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64,414.72	8,657,658.8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02,963.89	18,411,855.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25,112.98	29,336,201.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1,103.68	2,164,414.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1,103.68	-2,164,414.7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7,632.26	7,341,798.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61,884.55	-23,649,255.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2,594.26	29,708,477.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54,707.05	282,444.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2,444.77	4,122,701.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2,262.28	-3,840,256.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现金	2,254,707.05	282,444.7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54,707.05	282,444.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4,707.05	282,444.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二十八)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4 年 1-3 月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889,521.96	7,668,496.42
融资租赁利息费用	2,386,252.33	9,429,543.62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9,452,507.36	37,810,029.4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3,755,143.46	24,842,435.64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同受张建华控制	2024 年 3 月 31 日	取得控制权	23,675,495.45	5,800,129.16

其他说明：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与李博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取得金马达洋 100%控制权，2024 年 3 月 29 日向李博辰支付对价 5,100,000.00 元，剩余 4,900,000.00 元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支付，考虑获取合并日数据准确性和重要性，本公司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作为合并日。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0,00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542,224.25	8,768.06
预付款项	25,660.00	
其他应收款	1,225,000.00	1,57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175,417.96	18,062,015.64
固定资产	62,702,317.83	64,454,926.14
使用权资产	77,553,495.35	78,635,637.15
长期待摊费用	165,218,224.31	167,523,59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88,373.84	19,658,909.29
负债：		
应付账款	12,200,574.26	28,647,925.81
预收款项	21,747,953.64	22,934,205.66
其他应付款	31,632,121.01	15,974,136.64

项目	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839,905.78	26,449,398.11
租赁负债	79,102,828.06	81,416,366.93
长期应付款	137,405,017.61	165,124,09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388,373.84	19,658,909.29
净资产：	-4,486,060.66	-10,286,189.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486,060.66	-10,286,189.82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 73 号 1 幢 1 层 A412(集群注册)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孵化楼四楼 3001	商务服务业	500.00 万元	99.8889	99.8889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自然人张建华。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程飞	执行董事，经理
杨灵雅	监事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李博辰	全资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四）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协议价	24,969,886.35	47,906,311.06

2.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163,267,098.90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是
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灵雅			2029 年 4 月 27 日	否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51,600,000.00	2022 年 6 月 20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是
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6 月 19 日	否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149,388,201.1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	是
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 年 4 月 28 日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22 年 6 月 8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融和”）申请融资租赁业务，并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同时与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空建设”）、中电投融和签订了《产品买卖合同》（融资租赁专用），长空建设将设备出卖给中电投融和，中电投融和将设备出租给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总额为 223,515,441.88 元，租赁期限 7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房山区阎村镇数据中心项目设备抵押给中电投融和，并将其 5G 物联网、工业互联网项目的机柜租金收益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同时，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云之锦”）将其持有的公司 99% 股权、杨灵雅将其持有的公司 1% 股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长空建设向中电投融和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 2 月 2 日中电投融和与长空建设签署担保解除协议，长空建设已终止担保。2024 年 3 月 25 日租赁总额变更为 211,964,999.68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2 年与中科诺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诺信”）、中电投融和共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协议》（无追索保理），协议约定中科诺信将其对本公司《10KV 外电源供电项目工程总包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 86,000,000.00 元转让给中电投融和，中电投融和向中科诺信提供 51,600,000.00 元的融资额并受让该债权，保理期限 36 个月，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房山区阎村镇数据中心项目设备抵押给中电投融和，并将其 5G 物联网、工业互联网项目的机柜租金收益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同时海南云之锦将其持有的公司 99% 股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长空建设向中电投融和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 2 月 2 日中电投融和与长空建设签署担保解除协议，长空建设已终止担保。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与长空建设、中电投融和共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协议》（无追索保理），协议约定长空建设将其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房山区阎村镇数据中心项目设

备采购与施工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 186,735,280.48 元转让给中电投融和，中电投融和向长空建设提供 149,388,201.10 元的融资额并受让该债权，保理期限 36 个月，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房山区阎村镇数据中心项目设备抵押给中电投融和，并将其 5G 物联网、工业互联网项目的机柜租金收益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同时海南云之锦将其持有的公司 99% 股权质押给中电投融和，长空建设向中电投融和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 2 月 2 日中电投融和与长空建设签署担保解除协议，长空建设已终止担保。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050,000.00	2023 年 7 月 13 日	未约定	双方未签订协议，公司 2023 年 7 月 14 日已全部偿还
李博辰	2,000,000.00	2022 年 3 月 9 日	2025 年 3 月 8 日	双方约定无息，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偿还
李博辰	5,000,000.00	2024 年 2 月 3 日	2025 年 2 月 3 日	双方约定无息，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偿还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3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1,095,628.17	27,563,707.69
其他应付款	李博辰	11,900,000.00	2,00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4,811,208.8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4,811,208.84	
减：坏账准备	240,560.44	
合计	4,570,648.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11,208.84	100.00	240,560.44	5.00	4,570,648.40
其中：					
账龄组合	4,811,208.84	100.00	240,560.44	5.00	4,570,648.40
合计	4,811,208.84		240,560.44		4,570,648.4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11,208.84	240,560.44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811,208.84	240,560.4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账龄组合		240,560.44				240,560.44
合计		240,560.44				240,560.4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小计
北京长空建设有限公司	4,811,208.84	100.00	240,560.44
合计	4,811,208.84		240,560.44

(二) 其他应收款**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07,100.01	15,548,115.64
合计	11,307,100.01	15,548,115.64

2.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0,082,100.01	13,973,115.64
1 至 2 年		1,750,000.00
2 至 3 年	1,75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1,832,100.01	15,723,115.64
减：坏账准备	525,000.00	175,000.00
合计	11,307,100.01	15,548,115.6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750,000.00	1,750,000.00
关联方往来	10,082,100.01	13,973,115.64
小计	11,832,100.01	15,723,115.64
减：坏账准备	525,000.00	175,000.00
合计	11,307,100.01	15,548,115.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1,832,100.01	100.00	525,000.00	4.44	11,307,100.01
其中：关联方组合	10,082,100.01	85.21			10,082,100.01
账龄组合	1,750,000.00	14.79	525,000.00	30.00	1,225,000.00
合计	11,832,100.01	100.00	525,000.00		11,307,100.01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5,723,115.64	100.00	175,000.00	1.11	15,548,115.64
其中：关联方组合	13,973,115.64	88.87			13,973,115.64
账龄组合	1,750,000.00	11.13	175,000.00	10.00	1,575,000.00
合计	15,723,115.64	100.00	175,000.00		15,548,115.64

② 2024 年 3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82,100.01		10,082,100.01		--
关联方组合：	10,082,100.01		10,082,100.01		
小计	10,082,100.01		10,082,100.01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0,000.00	525,000.00	1,225,000.00	30.00	
账龄组合：	1,750,000.00	525,000.00	1,225,000.00	3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小计	1,750,000.00	525,000.00	1,225,000.00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小计					--
合计	11,832,100.01	525,000.00	11,307,100.01		--

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73,115.64		13,973,115.64		--
关联方组合：	13,973,115.64		13,973,115.64		
小计	13,973,115.64		13,973,115.64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0,000.00	175,000.00	1,575,000.00	10.00	
账龄组合:	1,750,000.00	175,000.00	1,575,000.00	1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小计	1,750,000.00	175,000.00	1,575,000.00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小计					--
合计	15,723,115.64	175,000.00	15,548,115.64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5,000.00		175,00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0,000.00		35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收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3月31日余额		525,000.00		525,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年3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2024年3月31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2024年3月31日余额
北京金马达洋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082,100.01	1年以内	85.21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750,000.00	2-3年	14.79	525,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2024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11,832,100.01		100.00	525,000.00

(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0,746,898.26	9,077,912.84	22,930,932.62	31,231,078.56
其他业务				
合计	10,746,898.26	9,077,912.84	22,930,932.62	31,231,078.5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4 年 1-3 月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6,020,644.58	4,025,917.90
租赁收入	4,726,253.68	18,905,014.72
合计	10,746,898.26	22,930,932.62

2.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4 年 1-3 月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业务或类型		
其中：机柜租赁服务	6,020,644.58	4,025,917.9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6,020,644.58	4,025,917.90
合计	6,020,644.58	4,025,917.90

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